

上海振华重工康桥园区新建15组（慢）+1组（快）电动汽车充电桩 采购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 上海振华重工康桥园区新建15组（慢）+1组（快）电动汽车充电桩（招标编号: ZPMC(TZZC)-ZB2026-02-010) 招标人为 上海振华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招标项目资金来自 招标人（资金来源），出资比例为 100%。该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 上海振华重工康桥园区新建15组（慢）+1组（快）电动汽车充电桩 采购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本次招标: 在上海市浦东新区康桥路787号康桥园区新建15组(慢)+1组(快)电动汽车充电设施, 每把充电枪的功率输出: 交流慢充14kW的功率输出, 直流快充240kW的功率输出。

合同签订后, 交货期限: 3个月。本项目: 一次性100%验收合格, 质保期24个月。

技术要求: 充电设备: 1、交流充电14KW双枪; 2、直流充电240KW拖4枪, 电缆: 铜芯电缆(符合要求)包含施工及辅材现场施工、安装、调试等。具体以招标文件为准。

施工完成后需协助完成综合监控与运营管理云平台、充电操作、运行管理平台的操作系统、数据库等, 需头部充电桩运营商平台。

本项目总价包干。不组织统一踏勘, 经资格预审合格的投标人如需踏勘现场, 可在投标前自行前往踏勘。

中标人与上海振华智慧商业管理有限公司签订合同。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资格条件与需要提交的资格审查资料

3.1.1 投标人资格条件

(1)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注册, 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具有招标物资生产

或供应经验的企业，并且具有合法、有效的“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

(2) 资质条件要求：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及以上资质或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一级资质

(3) 财务能力要求：投标人必须是经税务部门注册登记核准的一般纳税人，有依法纳税的良好记录。

(4) 体系认证要求：ISO9001、ISO14001、ISO45001管理体系认证，暂停或撤销状态不作为有效持证

(5) 其他要求：必须是中交招采网供应商库中的合格供应商，不接受被中国交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列入限制交易黑名单、重点关注名单的供应商。

3.1.2 投标人需要递交的资格审查资料

(1)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2) 增值税一般纳税人资格证明；

(3) 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及联系人身份证复印件；

(4) 企业情况简介；

(5)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附件1）；

(6) 近3年承担的相关业绩证明(须提供合同1份以上，同时附验收报告、完工报告或结算凭证之一)；

(7) 近3年的财务报表或经会计事务所审计的财务会计报告；

(8) 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及以上资质或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一级资质证书复印件；

(9) ISO9001/ISO14001/ISO45001 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复印件；

(10) 近3年发生的生产安全事故的状况描述，尤其说明发生一般及以上生产安全事故的情况。无相关情况需提供承诺书；

(11) 近3年的环保处置情况描述，尤其说明发生的突发环境事件、受到环保主管部门处罚的情况。无相关情况需提供承诺书；

(12) 近3年的企业及受控分包商员工的职业健康情况描述，尤其说明发生职业病的情况。无相关情况需提供承诺书；

(13) 企业的专业技术人员情况；

(14) 《货源渠道说明及正品承诺书》

(属于生产厂家的提供《以本单位产品参与投标的说明》；属于代理商或授权经销商的提供代理证书或经销授权证书复印件；非生产厂家也无代理或经销授权的属于无授权一般经销商，应提供《渠道说明及正品承诺书》)；

(15) 贸易安全管理告知回执盖章件（附件 2）

3.1.3 本次招标实行

资格预审，参与单位在报名时需按照公告要求递交资格审查资料

资格后审，参与单位在递交投标文件时需按照投标文件要求递交资格审查资料。

3.2 出口管制合规。【投标人】承诺在本项目中拟提供给【招标人】的【产品/软件/技术】不受美国《出口管理条例》及美国其他相关出口管制规定的管制。【招标人】从【投标人】获取【产品/软件/技术】的行为不会违反美国出口管制的相关规定。

3.3 本次招标

接受递交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递交联合体投标。

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报名时提供联合体说明，提供联合体对应资料。

3.4 单位法人代表为同一人或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投标，否则相关投标文件均视为无效。

3.5 每个投标人能

参与一个包件投标

参与多个包件投标，每个投标人允许中___个包件

3.6 至投标截止时间，若投标人出现以下情况，其投标将被拒绝：

(1) 被省级及以上行业主管部门取消招标项目所在地的投标资格且处于有效期内；

(2) 被责令停业，暂扣或吊销执照，或吊销资质证书；

(3) 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4) 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http://www.gsxt.gov.cn/>) 中被列入

严重违法失信、经营异常企业名单；

(5) 在“信用中国”网站 (<http://www.creditchina.gov.cn/>) 中被列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以“中交招采网”系统设置时间为准，登录“中交招采网”系统（网址：<https://zjzcw.iccec.cn>）完成投标报名并按本章第3.1款要求上传资格审查资料（适用于资格预审），资格后审方式的资格审查资料的提交见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3.5款及第六章相关规定。

4.2 凡通过资格预审的投标者，在接到“中交招采网”系统下载标书的短信通知后，可登录“中交招采网”下载电子招标文件，资格后审的招标项目可直接下载电子招标文件。

4.3 招标文件每套售价 0 元，售后不退。

4.4.1 已在网并且已通过招标人层级供应商或已增加招标人为合作单位的供应商、上级供应商可直接报名参与。

4.4.2 在网平级单位供应商未增加招标人为合作单位需进行合作意向申请通过后报名参与。

4.4.3 未注册供应链系统的单位需进行注册，推荐单位或合作意向单位选择招标人，审核通过后方可报名参与。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请以“中交招采网”系统设置时间为准，投标人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中交招采网”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5.2 逾期未完成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中交招采网”将予以拒收。

5.3 电子采购的供应商报价文件由线上电子报价表及附件共同组成。当电子报价表与附件内容冲突时，以线上电子报价表的数据为准。

6. 开标

6.1 开标时间：与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相同。

6.2 开标地点：本次招标在“中交招采网”平台线上开标，

不举办现场开标

举办现场开标，现场开标地点_____。

7.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在“中交招采网”上发布。

8. 评标办法

经评审的最低价投标法（注：中交一级集采目录物资必须采用此评标办法）

9. 投标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的递交：

(1) 不要求递交

(2) 要求递交

保证金金额：0.4 万元；

投标担保的形式：

电子保函（受益人：上海振华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保险公司保证保险

保证金（现金、银行转账、银行汇票、银行支票），采用现金形式的，招标人账户信息如下：

户 名：

开 户 行：

帐 号：

税 号：

其他：_____

电子保函购买方式详见附件 3；投标保证金保函购买方式、附件 4：关于投标保证金、保函、保险保单等具体要求

保险公司保证保险购买方式详见附件 5：保险公司保证保险购买方式

10. 合同主要条款

10.1.1 付款条件：合同签订后，乙方完成全部承揽内容并经甲方验收合格后甲方支付合同总额 97%，余款 3%作为质保金，质保期 24 个月，在质保期内无

质量问题，质保期满后 90 天内一次性付清。

10.1.2 报价增值税税金计算方法

增值税率：13% 9% 6% 0%

其他：_____

10.2 中标人履约保证金的递交：

(1) 不要求递交

(2) 要求递交

a. 履约保证金的金额：合同金额 5%（现金）/合同金额 10%（保函）

b. 履约保证金可采用的形式：

现金（电汇、银行转账、汇票、支票），采用现金形式的，招标人账户信

息如下：

户 名：上海振华智慧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开 户 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分行第二营业部

帐 号：1001190709006600190

税 号：91310000133775352Q

银行保函

担保机构保函

交建云商-交建保平台电子保函

保险公司保证保险

其他：_____

11. 监督机构

监督机构名称：_____纪委工作机构（党委巡查办公室）_____

举报电话：_____021-31193650_____

举报邮箱：_____jwss@zpmc.com_____

12. 黑名单和重点关注名单告知书

黑名单和重点关注名单告知、情形认定、惩戒措施等见附件6：黑名单和重

地 址：_____东方路 3261 号 _____

联 系 人：_____翁胜 _____

电 话：_____021-31195538 _____

电子邮件：_____wengsheng@zpmc.com_____

_____2026 年 3 月 4 日_____

附件：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贸易安全管理告知书

附件 3；投标保证金保函购买方式

附件 4：关于投标保证金、保函、保险保单等具体要求

附件 5：保险公司保证保险购买方式

附件6、黑名单重点关注名单告知书